

GZB

国家职业技能标准

职业编码：4-10-03-01

美容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制定

说 明

为规范从业者的从业行为，引导职业教育培训的方向，为职业技能鉴定提供依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的客观需要，立足培育工匠精神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组织有关专家，制定了《美容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以下简称《标准》）。

一、本《标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15年版）》为依据，严格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编制技术规程（2018年版）》有关要求，以“职业活动为导向、职业技能为核心”为指导思想，对美容师从业人员的职业活动内容进行规范细致描述，对各等级从业者的技能水平和理论知识水平进行了明确规定。

二、本《标准》依据有关规定将本职业分为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和一级/高级技师五个等级，包括职业概况、基本要求、工作要求和权重表四个方面的内容。本次修订内容主要有以下变化：

- 四级/中级工增加足部护理；
- 三级/高级工增加烫睫修饰；
- 二级/技师增加面部拨筋护理；
- 一级/高级技师增加彩绘修饰。

三、本《标准》起草单位为上海美发美容行业协会。主要起草人有：张文英、张晓燕、蒋晓梅、陈文香、周典。

四、本《标准》主要审定单位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上海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审定人员有：尹哲芳、程敏、钱琛颖、刘莉莉、杨韵、王小兵。

五、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得到浙江省美发美容行业协会、湖南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北京市美发美容行业协会、大连市美发美容行业总会、哈尔滨市美发美容化妆品协会、重庆蒙妮坦形象设计学院、上海市市北职业高级中学、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

职业编码：4-10-03-01

鉴定中心等有关单位的指导和大力支持，在此一并感谢。

六、本《标准》业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批准，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美容师 国家职业技能标准

1 职业概况

1.1 职业名称

美容师

1.2 职业编码

4-10-03-01

1.3 职业定义

从事顾客面部护理、身体护理和美化修饰容颜的人员。

1.4 职业技能等级

本职业共设五个等级，分别为：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

1.5 职业环境条件

室内、常温。

1.6 职业能力特征

具有一定学习和计算能力；具有一定空间感和形体知觉；具有一定观察、判断、沟通表达能力；手指、手臂灵活，动作协调。

1.7 普通受教育程度

初中毕业（或相当文化程度）。

职业编码：4-10-03-01

1.8 职业技能鉴定要求

1.8.1 申报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五级/初级工：

- (1) 累计从事本职业工作1年（含）以上。
- (2) 本职业学徒期满。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四级/中级工：

- (1) 取得本职业五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 (2) 累计从事本职业工作6年（含）以上。

(3) 取得技工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①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或取得经评估论证、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中等及以上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三级/高级工：

- (1) 取得本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工作5年（含）以上。

(2) 取得本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并具有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或取得本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并具有经评估论证、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3) 具有大专及以上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并取得本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

^① 本专业和相关专业：美容美体、服装与化妆造型、舞美、美容护理、美容养生、医疗美容、人物形象设计、美容美发形象设计等，下同。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二级/技师：

(1) 取得本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2) 取得本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生，累计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或取得本职业预备技师证书的技师学院毕业生，累计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

具备以下条件者，可申报一级/高级技师：

取得本职业二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1.8.2 鉴定方式

分为理论知识考试、技能考核以及综合评审。理论知识考试以笔试、机考等方式为主，主要考核从业人员从事本职业应掌握的基本要求和相关知识要求；技能考核主要采用现场操作、模拟操作等方式进行，主要考核从业人员从事本职业应具备的技能水平；综合评审主要针对技师和高级技师，通常采取审阅申报材料、答辩等方式进行全面评议和审查。

理论知识考试、技能考核和综合评审均实行百分制，成绩皆达60分（含）以上者为合格。

1.8.3 监考人员、考评人员与考生配比

理论知识考试中的监考人员与考生配比不低于1:15，且每个考场不少于2名监考人员；技能考核中的考评人员与考生配比不低于1:5，且考评人员为3人以上单数；综合评审委员为3人以上单数。

1.8.4 鉴定时间

理论知识考试时间不少于90 min。技能考核时间：五级/初级工不少于100 min，四级/中级工不少于180 min，三级/高级工不少于180 min，二级/技师不少于180 min，一级/高级技师不少于180 min。

职业编码：4-10-03-01

综合评审时间不少于30 min。

1.8.5 鉴定场所设备

理论知识考试在标准教室进行；技能考核在具有必要的美容床、美容凳、化妆台、化妆镜（正前上方日光灯）、化妆椅、奥桑（OZME）喷雾仪、真空吸啜仪、阴阳电离子仪、超声波仪等设施、设备及相关工具的实操场所进行。

2. 基本要求

2.1 职业道德

2.1.1 职业道德基本知识

2.1.2 职业守则

- (1) 遵纪守法、遵守行业规范。
- (2) 爱岗敬业、诚实守信。
- (3) 礼貌待客、服务专业。
- (4) 着装整洁、环境有序。
- (5) 安全操作、爱护仪器设备。
- (6) 努力学习、刻苦钻研、团结协作。
- (7) 坚持匠心、精益求精。

2.2 基础知识

2.2.1 美容的发展简史

- (1) 美容的定义。
- (2) 美容的起源。
- (3) 世界美容发展简史。
- (4) 中国现代美容发展简史。
- (5) 现代医学美容简况。

2.2.2 人体生理常识

- (1) 细胞常识。
- (2) 人体基本组织常识。
- (3) 人体器官及系统常识。

职业编码：4-10-03-01

2.2.3 人体皮肤

- (1) 人体皮肤结构。
- (2) 人体皮肤生理功能及动态变化。
- (3) 常见皮肤类型及特点。

2.2.4 素描与色彩

- (1) 素描基础知识。
- (2) 色彩的分类与基本表现方法。
- (3) 绘画基础知识。

2.2.5 美容化妆品

- (1) 化妆品的定义。
- (2) 化妆品原料基础知识。
- (3) 化妆品的分类、主要成分、特点。
- (4) 化妆品使用的安全常识。

2.2.6 美容院卫生消毒与安全

- (1) 微生物常识。
- (2) 美容院卫生要求。
- (3) 美容院常用消毒方法。
- (4) 美容院安全防火常识。

2.2.7 美容师职业形象

- (1) 美容师的仪表要求。
- (2) 美容师的仪态要求。
- (3) 美容师的语言要求。

2.2.8 顾客心理学

- (1) 心理学定义。

- (2) 顾客一般心理过程。
- (3) 顾客个性心理。
- (4) 常见顾客心理分析。

2.2.9 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相关知识。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相关知识。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相关知识。
- (4)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的相关知识。

3. 工作要求

本标准对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和一级/高级技师的技能要求和相关知识要求依次递进，高级别涵盖低级别的要求。

3.1 五级/初级工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接待与咨询	1.1 接待	1.1.1 能使用礼貌用语及得体方式迎送顾客 1.1.2 能引领顾客进入美容护理区	1.1.1 接待顾客的基本程序 1.1.2 接待顾客的基本要求
	1.2 咨询	1.2.1 能为顾客介绍基础美容服务项目及服务内容 1.2.2 能填写顾客资料登记表	1.2.1 基础美容服务项目分类及主要服务内容 1.2.2 顾客资料登记表的主要内容
2. 护理美容	2.1 面部护理前的准备	2.1.1 能按面部护理方案准备相关仪器、用品用具 2.1.2 能完成面部护理操作前的卫生消毒工作	2.1.1 面部护理常规仪器、用品用具的分类及基本功能 2.1.2 面部护理前的消毒卫生要求 2.1.3 面部护理前准备工作程序和要求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2. 护理美容	2.2 面部清洁	2.2.1 能进行面部卸妆 2.2.2 能清洁面部皮肤 2.2.3 能去除面部老化角质	2.2.1 面部卸妆的操作要求 2.2.2 面部卸妆用品的类型及作用 2.2.3 面部清洁用品的类型及作用 2.2.4 面部去角质的操作要求及作用
	2.3 面部护理	2.3.1 能使用奥桑(OZME)喷雾仪对面部皮肤进行喷雾 2.3.2 能对面部皮肤进行基础按摩 2.3.3 能敷面膜 2.3.4 能涂抹面部护肤品	2.3.1 奥桑(OZME)喷雾仪的操作要求及功效 2.3.2 面部按摩的操作要求及功效 2.3.3 面部按摩的常用穴位 2.3.4 面膜的种类和功效 2.3.5 敷面膜的操作要求 2.3.6 面部护肤品的类型及作用
3. 修饰美容	3.1 脱毛	3.1.1 能选用适宜的脱毛用品用具 3.1.2 能对需脱毛部位进行清洁 3.1.3 能对眉部、唇周、四肢及腋下等部位进行暂时性脱毛	3.1.1 人体毛发的基本生理知识 3.1.2 脱毛的基本原理 3.1.3 暂时性脱毛用品用具的种类及作用 3.1.4 脱毛的程序和操作要求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3. 修饰美容	3.2 烫睫毛	3.2.1 能根据顾客眼型及 睫毛长短选择适宜的卷杠及 相关用品用具 3.2.2 能清洁眼部皮肤及 睫毛 3.2.3 能烫睫毛 3.2.4 能进行烫睫毛后的 整理工作	3.2.1 烫睫毛的基本原 理 3.2.2 烫睫毛用品用具 的种类及使用 3.2.3 烫睫毛的程序及 操作要求 3.2.4 烫睫毛的禁忌及 注意事项
	3.3 化日妆	3.3.1 能选用日妆所需化 妆用品用具 3.3.2 能化基面妆 3.3.3 能化基点妆	3.3.1 日妆的常见类型 3.3.2 日妆造型的特点 3.3.3 日妆用品用具的种 类及作用

3.2 四级/中级工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接待与 咨询	1.1 接待	1.1.1 能用肉眼观察顾客的皮肤基本状况 1.1.2 能用皮肤检测仪器检测皮肤 1.1.3 能填写顾客皮肤分析表、判断皮肤存在的问题	1.1.1 老化、痤疮、色斑、敏感皮肤问题的类型及特点 1.1.2 皮肤检测仪器的种类、作用及操作要求 1.1.3 顾客皮肤分析表的基本内容
	1.2 咨询	1.2.1 能根据皮肤分析结果制定面部护理方案 1.2.2 能根据面部护理方案选择护理用品用具	1.2.1 面部护理方案包含的主要内容 1.2.2 面部护理方案制定程序
2. 护理美容	2.1 面部护理	2.1.1 能运用穴位按摩手法进行头面部美容按摩 2.1.2 能使用真空吸啜仪、阴阳电离子仪、超声波仪等美容仪器进行面部护理 2.1.3 能调敷软膜和硬膜	2.1.1 老化、痤疮、色斑、敏感等常见皮肤问题的特征、成因及护理要求 2.1.2 黑眼圈、眼袋、鱼尾纹等眼部和唇部常见问题的特征、成因及护理要求 2.1.3 头面部美容按摩中常用的穴位及相应按摩功效 2.1.4 真空吸啜仪、阴阳电离子仪、超声波仪等美容仪器的操作要求及功效 2.1.5 面膜调制知识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2. 护理美容	2.2 手、足部护理	2.2.1 能清洁手、足部 2.2.2 能去除手、足部老化角质 2.2.3 能对手、足部进行按摩护理 2.2.4 能对手、足部指甲进行基础保养	2.2.1 手、足部护理要求 2.2.2 手、足部指甲基础保养的操作要求
	2.3 肩颈护理	2.3.1 能清洁肩、颈部 2.3.2 能按摩护理肩、颈部	2.3.1 肩、颈部护理要求 2.3.2 肩、颈部按摩操作要求
3. 修饰美容	3.1 美甲	3.1.1 能对指甲进行清洁 3.1.2 能根据指甲外形特点对指甲进行修整 3.1.3 能对指甲表面进行抛光 3.1.4 能涂指甲油	3.1.1 指甲的生理结构 3.1.2 指甲修整的操作要求 3.1.3 指甲表面抛光的操作要求 3.1.4 美甲设备及用品用具的分类与使用要求
	3.2 化职业妆	3.2.1 能根据职业特点确定顾客的妆面要求 3.2.2 能根据妆面要求采用不同的工具、色彩和线条化职业妆	3.2.1 不同职业的妆面特点 3.2.2 化职业妆的方法及操作要求 3.2.3 化妆中的色彩、光色基本知识

3.3 三级/高级工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接待与咨询	1.1 接待	1.1.1 能通过观察、交流判断顾客美容消费类型 1.1.2 能根据顾客的心理需求接待顾客并推荐美容服务项目及护肤品	1.1.1 顾客消费类型及特点 1.1.2 美容服务项目和护肤品的种类及特点
	1.2 咨询	1.2.1 能为顾客提供营养和美容建议 1.2.2 能为顾客提供居家护理指导	1.2.1 营养和美容的主要内容及作用 1.2.2 居家护理的主要内容及作用
2. 护理美容	2.1 疑难皮肤问题处理	2.1.1 能识别扁平疣、银屑病、脂溢性皮炎、日光性皮炎、汗管瘤等疑难皮肤问题 2.1.2 能针对疑难皮肤问题制定护理方案	2.1.1 扁平疣、银屑病、脂溢性皮炎、日光性皮炎、汗管瘤等疑难皮肤问题的特点及症状 2.1.2 疑难皮肤问题的护理流程
	2.2 减肥塑身	2.2.1 能对四肢和躯干部进行测量并制定减肥塑身方案 2.2.2 能根据减肥塑身方案选用相关用品用具进行减肥塑身护理	2.2.1 四肢和躯干部测量方法 2.2.2 四肢和躯干部肥胖的成因 2.2.3 减肥塑身护理的主要方式 2.2.4 减肥塑身按摩的操作要求及作用 2.2.5 电子减肥仪、振动减肥仪等减肥塑身仪器的作用及操作要求 2.2.6 减肥塑身用品的功效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2. 护理美容	2.3 美胸	2.3.1 能对胸部进行测量并制定美胸方案 2.3.2 能选用胸部护理所需的设备及用品用具 2.3.3 能运用胸部按摩手法及相关仪器对胸部进行护理	2.3.1 乳房生理知识 2.3.2 美胸用品的分类及作用 2.3.3 美胸护理的操作方式及功效 2.3.4 微电脑美胸仪等仪器设备的作用及操作要求 2.3.5 胸部按摩的操作要求
	2.4 水疗	2.4.1 能根据顾客的身体状况选择水疗（SPA）项目 2.4.2 能使用相关设施、设备进行水疗（SPA）护理	2.4.1 水疗（SPA）项目的类型、特点及功效 2.4.2 水疗（SPA）护理设施、设备的使用要求及作用 2.4.3 水疗（SPA）护理操作程序及要求
3. 修饰美容	3.1 新娘妆整体造型设计	3.1.1 能根据时间、地点、场合设计相应的新娘妆整体造型 3.1.2 能根据整体造型的要求完成新娘的发型、服饰搭配	3.1.1 新娘妆的造型特点 3.1.2 新娘妆的发饰和婚纱类型及特点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3. 修饰美容	3.2 化新娘妆	3.2.1 能准备新娘妆用品用具 3.2.2 能根据妆面要求采用不同的工具、色彩和线条完成新娘妆	3.2.1 新娘妆的化妆方法及要求 3.2.2 色彩在化妆造型中的应用 3.2.3 光色与妆色的关系
	3.3 接睫毛	3.3.1 能根据顾客眼型及睫毛长短选择适宜的假睫毛及相关用品用具 3.3.2 能进行接睫毛前的准备 3.3.3 能接睫毛 3.3.4 能进行接睫毛后的整理	3.3.1 接睫毛的基本原理 3.3.2 接睫毛用品用具的种类及使用 3.3.3 接睫毛的程序及操作要求 3.3.4 接睫毛的禁忌及注意事项

职业编码：4-10-03-01

3.4 二级/技师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护理美容	1.1 面部芳香护理	1.1.1 能根据面部皮肤情况选用芳香精油 1.1.2 能按芳香护理程序，运用淋巴引流技法进行面部按摩及护理	1.1.1 芳香精油的类型、特点及功效 1.1.2 芳香精油的调配方式及程序 1.1.3 面部芳香护理的操作程序、作用及操作要求 1.1.4 淋巴系统基础知识 1.1.5 面部淋巴引流的作用及操作要求
	1.2 面部刮痧	1.2.1 能根据面部皮肤情况选用刮痧用品用具 1.2.2 能按面部刮痧护理程序运用刮痧技法对面部进行刮拭及护理	1.2.1 面部刮痧的功效 1.2.2 刮痧用品用具的分类及作用 1.2.3 面部刮痧护理程序及操作要求
	1.3 面部拨筋	1.3.1 能根据面部皮肤情况选择面部拨筋用品用具 1.3.2 能按面部拨筋护理程序运用拨筋技法对面部进行护理	1.3.1 面部拨筋的功效 1.3.2 面部拨筋用品用具的分类及作用 1.3.3 面部常用穴位及面部反射区的定位 1.3.4 面部拨筋护理程序及操作要求
	1.4 身体芳香护理	1.4.1 能根据身体情况选用芳香精油 1.4.2 能运用淋巴引流技法和经穴按摩技法进行身体护理	1.4.1 身体淋巴引流的功效及操作要求 1.4.2 身体经穴按摩的功效及操作要求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2. 修饰美容	2.1 色彩测试与搭配	2.1.1 能使用色彩测试用品用具对顾客进行色彩类型测试 2.1.2 能根据顾客色彩类型进行日常着装及化妆用色指导	2.1.1 色彩测试用品用具的类型和作用 2.1.2 色彩测试的方法和操作程序 2.1.3 色彩类型的特征及用色原则
	2.2 化晚宴妆	2.2.1 能根据主题进行晚宴妆的整体造型设计 2.2.2 能根据顾客的皮肤、脸型、五官等特点化晚宴妆 2.2.3 能完成晚宴妆的服饰、服饰搭配	2.2.1 晚宴妆的种类、特点及应用场合 2.2.2 晚宴妆发饰的种类及搭配原则 2.2.3 晚宴妆服饰的种类及搭配原则
3. 技术管理与培训	3.1 培训指导	3.1.1 能编制三级（含）以下员工的培训教案 3.1.2 能对三级（含）以下员工进行操作技能培训	3.1.1 培训教案的主要内容及编写要求 3.1.2 操作技能训练要点与要求 3.1.3 技术指导的方法及注意事项
	3.2 技术管理	3.2.1 能对基础美容服务项目进行质量评估并提出改进建议 3.2.2 能处理店务中的消费和营销问题 3.2.3 能进行日常店务管理	3.2.1 基础美容服务质量评估方法 3.2.2 消费心理学和市场营销基础知识 3.2.3 经营成本核算、物品管理的知识

职业编码：4-10-03-01

3.5 一级/高级技师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护理美容	1.1 美容护理项目开发	1.1.1 能开发符合新技术、新产品、新设备的美容项目 1.1.2 能根据新开发的美容项目制定具体操作规范及要求	1.1.1 美容市场发展情况 1.1.2 美容项目创新信息 1.1.3 美容项目开发制定的具体规程
	1.2 美容护理综合方案制定	1.2.1 能根据美容护理方案提出综合处理措施 1.2.2 能根据美容护理方案确定设施、设备、用品用具 1.2.3 能根据美容护理方案要求对员工进行示范性培训	1.2.1 整体美容护理方案的制定方法及要求 1.2.2 整体美容护理方案的现代设施、设备选择原理和依据
2. 修饰美容	2.1 形象分析指导	2.1.1 能运用观察、询问、测试等方式对顾客的体型、脸型、发型、肤色、发色等形象要素做分析 2.1.2 能根据形象要素分析对顾客进行形象定位指导	2.1.1 形象设计的构成要素 2.1.2 形象设计的基本原则 2.1.3 形象设计的主要内容 2.1.4 发型与形象的关系 2.1.5 服饰与形象的关系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2. 修饰美容	2.2 创意造型	2.2.1 能根据当代流行趋势进行创意造型 2.2.2 能进行主题创意造型的饰品、服装搭配 2.2.3 能选用适宜的人体彩绘用品用具 2.2.4 能运用人体彩绘技法对身体进行修饰、美化	2.2.1 国内外创意造型流行信息 2.2.2 色彩搭配知识 2.2.3 服装、饰品的流行动态 2.2.4 人体彩绘用品用具知识 2.2.5 人体彩绘的基本操作程序及技法
3. 技术管理与培训	3.1 培训指导	3.1.1 能编制员工培训计划及大纲 3.1.2 能对一级/高级技师以下员工进行技术指导	3.1.1 培训计划及大纲的编写方法和要求 3.1.2 一级/高级技师以下员工培训技术理论及管理要点
	3.2 技术管理	3.2.1 能拟定美容院服务规范、服务流程及质量评估方案 3.2.2 能分析市场动态，提出创新管理建议	3.2.1 美容院服务规范、流程的拟定方法 3.2.2 美容企业质量评估的方法及相关知识

职业编码：4-10-03-01

4. 权重表

4.1 理论知识权重表

项目		技能等级	五级/ 初级工 (%)	四级/ 中级工 (%)	三级/ 高级工 (%)	二级/ 技师 (%)	一级/ 高级技师 (%)
基本 要求	职业道德	10	5	5	5	5	
	基础知识	40	20	15	10	5	
相关 知识 要求	接待与咨询	10	20	20	—	—	
	护理美容	30	40	45	45	40	
	修饰美容	10	15	15	25	30	
	技术管理与培训	—	—	—	15	20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4.2 技能要求权重表

技能等级		五级/ 初级工 (%)	四级/ 中级工 (%)	三级/ 高级工 (%)	二级/ 技师 (%)	一级/ 高级技师 (%)
项目	技能要求	接待与咨询	护理美容	修饰美容	技术管理与培训	合计
技能要求	接待与咨询	10	20	25	—	—
	护理美容	70	60	50	45	30
	修饰美容	20	20	25	25	30
	技术管理与培训	—	—	—	30	40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